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建築管理科12
電話：03-5518101-2683
傳真：
電子郵件：1002583@hchg.gov.tw

新竹市北大路307號15樓之
3.4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0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建字第10401583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建築工程進行中如需吊掛作業佔用道路或挖掘馬路、管線埋設等請依「新竹縣建築物施工中管制要點」及「新竹縣挖掘道路管理自治條例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工務處104年9月23日處務會議決議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新竹縣辦事處

副本：本府工務處處長室、本府工務處養護科、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12

縣長邱鏡淳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
業務主管決行

